

2023年度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住房制度改革、住房保障、房产管理、房地产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负责做好全县住房制度改革有关工作。

（三）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相关工作。

（四）负责贯彻执行房改政策；负责全县优惠售房、集资建房、经济适用住房等房改房的政策性住房上市交易事务性工作，按房改房政策规定管理好全县优惠房专用资金；负责出具有关房改房的相关证明文书。

（五）负责房地产开发相关服务工作。

（六）负责全县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督工作。

（七）承担规范房地产秩序、房地产开发经营的监督管理工作。

（八）负责住房保障相关信息的收集、共享、交接和公示等工作。

。

（九）承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内设股室9个，分别为：办公室、财务股、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建设服务股、保障性住房调配租赁服务股、保障性住房经营服务股、房地产企业服务股、预售资金监管服务股，法规服务股、保障性住房维护股。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共有编制人数24人，实有人数18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无下属单位，因此，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决算即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65.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4.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0.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4.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5.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9.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196.1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945.77	总计	62	945.7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5.77	576.19	0.00	65.00	0.00	0.00	30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6.43	336.85	0.00	65.00	0.00	0.00	304.5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1.43	291.85	0.00	65.00	0.00	0.00	304.5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661.43	291.85	0.00	65.00	0.00	0.00	304.5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7	2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19	2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14.19	2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9.63	463.71	285.9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7	14.3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0.29	438.56	71.7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5.29	438.56	26.73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65.29	438.56	26.7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7	10.78	214.19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19	0.00	214.19	0.00	0.00	0.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14.19	0.00	214.19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37	14.3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6.85	291.85	45.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4.97	224.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6.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6.19	531.19	45.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76.19	总计	64	576.19	531.19	4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1.19	300.67	23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7	14.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7	14.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37	14.3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1.85	275.52	16.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1.85	275.52	16.3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91.85	275.52	16.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4.97	10.78	214.1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19	0.00	214.19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214.19	0.00	214.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	10.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	10.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3.59	30201	办公费	2.0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45	30202	印刷费	1.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2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72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9	30206	电费	1.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22	30207	邮电费	8.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8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0.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9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7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54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6			
人员经费合计		165.93	公用经费合计					134.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5.00	45.00	0.00	45.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45.00	45.00	0.00	45.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45.00	45.00	0.00	45.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45.00	45.00	0.00	4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30	0.00	0.00	0.00	0.0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945.77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67.55万元，增长150.06%。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资金并账。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945.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6.19万元，占60.9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65万元，占6.87%；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04.58万元，占32.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749.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3.71万元，占61.86%；项目支出285.92万元，占38.1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76.19万元。与上一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26.96万元，增长64.99%。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资金并账。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0.86%。与上一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1.96万元，增长52.1%。主要是因为保障性住房资金并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1.1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7万元，占2.71%；城乡社区支出291.85万元，占54.94%；住房保障支出224.97万元，占42.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1.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9.14%，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37万元，支出决算为1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146.68万元，支出决算为29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8.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资金并账。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4.19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住房资金并账。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0.78万元，支出决算为1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00.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5.9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5.1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34.7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4.8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预算的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0.23万元，增长328.5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检查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3万元，完成预算的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0.23万元，增长328.5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检查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单位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0个、来宾50人次，主要是全市住房保障和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核查、省住建厅住房保障工作调研督导和2023年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专项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我单位2023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万元；支出4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万元，项目支出45.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3.41万元，增长1,089.2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我单位2023年度无会议费开支。开支培训费0.33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继续教育和执法考试培训，人数18人，内容为学习各自的专业科目和法律法规；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由于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由于货物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工程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由于服务支出总额为0万元，无法计算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衡东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通过预算执行，确保了中心工作正常运转。2023年我单位对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工作能够按时完成，并且较好地完成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各项目标及各项工作任务，实现了预期效果。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doc](#)

[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xlsx](#)

[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1.xlsx](#)

[2023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xlsx](#)